证券代码:601330 证券简称:绿色动力 公告编号:临 2021-041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动力"或"公司")于2021年8月4日披露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5),公司因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的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尚未完成的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建投证券承接。

鉴于保荐机构的更换,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同各募投项目子公司(包括:惠州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贵州金沙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平阳绿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温州绿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各专户开户银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由于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高新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与石首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使用完毕并注销(公告编号:临2021-037),故本次重新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不涉及以上两个专户。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93号)核准,并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000863号),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A股股票232,240,000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7.82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816,116,800.00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30,540,501.80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85,576,298.2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23日全部到账,公司对募集资金开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截止2021年8月31日,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1	惠州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惠州市惠阳支行	203441381001000018444 1	12,105,421.61
2	贵州金沙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前海分行	944031010000382972	77,040,221.39
3	平阳绿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577904969310711	2.10
4	温州绿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22060150050	0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一")

发行人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二","甲方一"与"甲方二"合称为"甲方")

乙方:开户银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丙方")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各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二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方纯江、赵旭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二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二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3、乙方按月(每月15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4、甲方二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二及乙方应当在付款后15个工作日内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5、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6、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7、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8、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应提交位于北京的北京仲裁委员会,并按其提交仲裁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最终裁决。仲裁应用中文进行。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各方均有约束力。或者,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应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人民法院依法裁决。

三、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300827 证券简称:上能电气 公告编号:2021-056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超额减持致歉的公告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监事赵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监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监事赵龙持本公司股份3,6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7273%),其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72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45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9月1日收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监事赵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及因误操作超额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和致歉声明》,赵龙先生于2021年8月31日、9月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股份900,00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6818%,超额减持1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64%),超额减持成交金额21,707,874元。现将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赵龙	集中竞价	2021年8月31日	128.8942	91,600	0.0694%
	集中竞价	2021年9月1日	120.5993	808,400	0.6124%
合计				900,000	0.6818%

注:1、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赵龙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含该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后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赵龙	合计持有股份	360	2.7273%	270	2.04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	0.6818%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0	2.0454%	270	2.0454%

注: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关于超额减持的相关情况说明

1、公司监事赵龙先生披露的减持计划为拟减持不超过720,000股(含),因误操作导致超额减持,致使实际减持数量为900,000股(含),超额减持180,000股,超额减持成交金额21,707,874元。赵龙先生对本次误操作行为进行了深刻的反省,其对给公司带来的负面影响深表歉意,对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道歉!

2、经公司自查,上述减持未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票的期间内,亦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除上述情况外,赵龙先生没有其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事项。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龙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6、公司获知上述违规行为后对赵龙先生进行了批评教育,公司对监事违规超额减持公司股票的行为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负面影响深表歉意,以此为鉴,公司将进一步组织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并要求相关人员及其近亲属严格遵守相关规定,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四、备查文件

1、赵龙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及因误操作超额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和致歉声明》。

特此公告。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日

股票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71
债券代码:155765 债券简称:19建发01
债券代码:163104 债券简称:20建发01
债券代码:175228 债券简称:20建发Y1
债券代码:175878 债券简称:21建发Y1
债券代码:188031 债券简称:21建发Y2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1年度厦门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活动时间:2021年9月7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 活动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活动平台: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1年9月7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参加由厦门证监局指导、厦门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1年度厦门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召开的时间、方式、平台

活动时间:2021年9月7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活动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活动平台: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

二、参加人员

总经理:林茂先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江桂芝女士

财务总监:许加纳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7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在线参与本次互动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许榕

联系电话:0592-2132319

电子邮箱:rxu@chinacnd.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

股票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70
债券代码:155765 债券简称:19建发01
债券代码:163104 债券简称:20建发01
债券代码:175228 债券简称:20建发Y1
债券代码:175878 债券简称:21建发Y1
债券代码:188031 债券简称:21建发Y2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投资概述

2021年7月15日,公司发布了《建发股份关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拟出资3.5亿元人民币参与认购由厦门建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鑫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发起的厦门建发利弗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工商注册登记后的正式名称为厦门建发利福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利福德基金")份额。

上述投资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一057"号公告。

二、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厦门建发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利福德基金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现将备案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厦门建发利福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备案编码:SSC104

管理人名称:厦门建发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1年09月01日

三、上述投资事项的风险分析

利福德基金所投资的项目可能受到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退出的风险。针对主要的投资风险,公司将积极关注基金管理人的运作情况,督促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特此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1-084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票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锦程先生持有公司26,033,2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6%;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年6月3日,方锦程先生委托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票被动减持暨相关风险的提示公告》,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6,809,45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24%(详见公司2021-058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锦程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被动减持了3,351,0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8%。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方锦程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9,384,300	6.84%	其他方式取得:29,384,300股

注:

1.方锦程先生所持有的股份来源为IPO前取得的股份的孳息及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详见公司2018-003号公告)。

2. 方锦程先生于2021年6月1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被动减持共计197.5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99%。(详见公司2021-058号公告)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方锦程	3,351,097	0.78%	2021/6/29~2021/6/30	集中竞价交易	5.81-5.95	19,719,763.89	26,033,203	6.06%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本次减持为被动减持,相关情况此前已在2021-058、067号公告中进行披露。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方锦程先生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不在公司任职,本次其所持股份被动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 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被动减持计划系方锦程先生在天风证券办理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发生违约,天风证券执行法院判决所致,因此,方锦程先生证券账户中剩余的公司股票也存在继续被平仓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

(三)其他风险

在本次被动减持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按照法 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的规定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2021-025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2021年8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临2021-02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三十八条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8月30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	544,724,567	29.48
2	郑素贞	275,000,000	14.88
3	张泉	150,000,000	8.12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425,100	1.21
5	郭强	10,478,200	0.57
6	龚佑华	7,123,600	0.39
7	汪杰	5,177,123	0.28
8	厉自强	4,799,900	0.26
9	陶建忠	3,900,000	0.21
10	肖桂金	3,599,927	0.19

二、2021年8月30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	544,724,567	29.48
2	郑素贞	275,000,000	14.88
3	张泉	150,000,000	8.12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425,100	1.21
5	郭强	10,478,200	0.57
6	龚佑华	7,123,600	0.39
7	汪杰	5,177,123	0.28
8	厉自强	4,799,900	0.26
9	陶建忠	3,900,000	0.21
10	肖桂金	3,599,927	0.19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1-042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8月31日,河南中鑫债转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河南中鑫基金)持有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99,658,60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12%。上述股份全部为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21年5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1年9月1日,公司收到河南中鑫基金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河南中鑫基金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6,190,3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5%;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截至2021年8月31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河南中鑫基金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6,190,3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5%。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河南中鑫债转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45,848,949	5.07%	非公开发行取得:245,848,94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河南中鑫债转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6,190,347	0.95%	2021/6/1~2021/8/31	集中竞价交易	8.22-9.70	400,521,193.13	已完成	199,658,602	4.1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9/3

证券代码:600489 股票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1-043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4日(星期二)14:00-15: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会议召开地点:上交所"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
- 投资者可在2021年9月9日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邮箱zjhj@chinagoldgroup.com,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披露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决定于2021年9月14日14:00-15:00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公司未来经营计划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时间:2021年9月14日(星期二)14:00-15:00

地点:上交所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

方式:网络互动

三、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占国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李跃清先生,总会计师李宏斌先生,资产财务部总经理王赫先生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如遇特殊情况,出席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1年9月14日(星期二)14:00-15:00通过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中的"上证e访谈"栏目,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与公司进行互动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在2021年9月9日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邮箱zjhj@chinagoldgroup.com,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秘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56353910,010-56353909

电子邮箱:zjhj@chinagoldgrou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e访谈"栏目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21-064
转债代码:113606 转债简称:荣泰转债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5日下午13:00-14:00

2、会议召开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4、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4日中午12:00前通过传真(021-59833708)或电子邮件(public@chinarongtai.com)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拟于2021年9月15日下午13:00-14: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召开2021年半年报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同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5日下午13:00-14:00

2、会议召开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董事会秘书张波先生,财务总监廖金花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5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注册并登陆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在线与公司出席会议人员互动交流。

2、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4日中午12:00前通过传真(021-59833708)或电子邮件(public@chinarongtai.com)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联系电话:021-59833669

联系传真:021-59833708

联系邮箱:public@chinarongta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查阅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日